

附件 14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常熟市交通运输局 的 2026~2027 年长江常熟段水域“一零两全四免费”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6~2027 年长江常熟段水域“一零两全四免费”服务，属于 交通运输业 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常熟港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6 人，营业收入为 556.7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81.47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：常熟港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.3.4



注：（1）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（2）本项目所属行业：交通运输业。

（3）上述声明函格式原则上不得改动，因擅自改动引起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

（4）如未对上述声明函内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进行勾选或明确，引起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